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MENG

CITIC Dameng Holdings Limited

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1)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楊智傑先生（「楊先生」）由於其擬投入更多時間至其家庭，故提請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職務，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楊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或本公司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其他事項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垂注。

楊先生在任職期間，恪盡職守，勤勉盡責，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楊先生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努力及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林志軍先生（「林博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履歷

林志軍博士，現年 61 歲。林博士現為澳門科技大學商學院院長。彼亦為于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之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HK0165)、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HK 3808）、華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HK 1700）和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HK 379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博士於二零一二年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四月為鄭州煤礦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HK 056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博士持有加拿大 Saskatchewan 大學會計學理學碩士學位及廈門大學經濟學（會計學）博士學位。林博士亦為美國註冊會計師(AICPA)、中國註冊會計師(CICPA)及澳大利亞註冊管理會計師(CMA)。彼亦為美國會計學會、國際會計教學及研究學會、香港會計教授會及多個會計學術團體之會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林博士於緊接本公佈日期前三年概無擔任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薪酬待遇

根據本公司與林博士之服務協議，林博士之年度袍金為260,000港元。除上述者外，林博士亦符合資格參與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林博士之薪酬待遇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林博士之經驗、責任及當時之市場情況以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而建議，並經董事會批准。林博士的委任為期兩年，但需要在其委任後的下屆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退位及重選連任。

股份權益及關係

據董事會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林博士並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外，林博士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其他須予披露或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之資料及事宜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概無有關林博士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段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林博士之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歡迎林博士加入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於楊先生辭任及林博士獲委任後，楊先生將不再擔任而林博士將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成員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承董事會命
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尹波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尹波先生及李維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索振剛先生及陳基球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智傑先生、莫世健先生及譚柱中先生。

*僅供識別